



荆楚文庫

秦簡牘合集

釋文注釋修訂本（叁）

陳偉 主編

李天虹 劉國勝 等 撰著

荆楚文庫編纂出版委員會

武漢大學出版社



荆楚文庫

秦簡牘合集

釋文注釋修訂本（叁）

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

荊州博物館

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編

荆楚文庫編纂出版委員會

武漢大學出版社



荆楚文庫

# 秦簡牘合集·釋文注釋修訂本(叁)

QINJIANDU HEJI SHIWEN ZHUSHI XIUDINGBEN SAN

##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秦簡牘合集·釋文注釋修訂本.第3輯,龍崗秦墓簡牘、周家臺秦墓簡牘、嶽山秦墓木牘/陳偉主編;李天虹,劉國勝等撰著.

—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2016.3

ISBN 978-7-307-17634-8

I.秦…

II.①陳… ②李… ③劉…

III.簡(考古)—研究—中國—秦代

IV.K877.54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6)第 037704 號

主編:陳偉

撰著:李天虹 劉國勝 曹方向 蔡丹 彭錦華

責任編輯:李程

整體設計:范漢成 曾顯惠 思蒙

責任校對:汪欣怡

出版發行:武漢大學出版社

地址:武昌珞珈山

電話:(027)87215822 郵政編碼:430072

錄排:武漢大學出版社

印刷:湖北新華印務有限公司

開本:720mm×1000mm 1/16

印張:18.25 印張 插頁:6

字數:308千字

版次:2016年3月第1版 2016年3月第1次印刷

定價:80.00元

ISBN 978-7-307-17634-8



9 787307 176348 >

教育部哲學社會科學研究重大課題攻關項目“秦簡牘的綜合整理與研究”（08JZD0036）  
成果

本課題得到國家古籍整理出版專項經費、中央高校基本科研業務專項資金資助

“十二五”國家重點圖書

---

《荆楚文庫》工作委員會

主 任：李鴻忠

第一副主任：王國生

副 主 任：梁偉年 尹漢寧 郭生練

成 員：韓 進 肖伏清 姚中凱 劉仲初 喻立平

王文童 雷文潔 張良成 馬 敏 尚 鋼

劉建凡 黃國雄 熊承家 潘啓勝 文坤斗

辦公室

主 任：張良成

副 主 任：胡 偉 馬 莉 何大春 李耀華 周百義

---

《荆楚文庫》編纂出版委員會

顧 問：羅清泉

主 任：李鴻忠

第一副主任：王國生

副 主 任：梁偉年 尹漢寧 郭生練

總 編 輯：章開沅 馮天瑜

副 總 編 輯：熊召政 張良成

編委（以姓氏筆畫爲序）：

朱 英 邱久欽 何曉明 周百義 周國林

周積明 宗福邦 郭齊勇 陳 偉 陳 鋒

陽海清 彭南生 湯旭巖 趙德馨 劉玉堂

---

《荆楚文庫》編輯部

主 任：周百義

副 主 任：周鳳榮 胡 磊 馮芳華 周國林 胡國祥

成 員：李爾鋼 鄒華清 蔡夏初 易學金 鄒典佐

梁瑩雪 胡 瑾

美術總監：王開元

---

# 出版說明

湖北乃九省通衢，北學南學交會融通之地，文明昌盛，歷代文獻豐厚。守望傳統，編纂荆楚文獻，湖北淵源有自。清同治年間設立官書局，以整理鄉邦文獻為旨趣。光緒年間張之洞督鄂後，以崇文書局推進典籍集成，湖北鄉賢身體力行之，編纂《湖北文徵》，集元明清三代湖北先哲遺作，收兩千七百餘作者文八千餘篇，洋洋六百萬言。盧氏兄弟輯錄湖北先賢之作而成《湖北先正遺書》。至當代，武漢多所大學、圖書館在鄉邦典籍整理方面亦多所用力。為傳承和弘揚優秀傳統文化，湖北省委、省政府決定編纂大型歷史文獻叢書《荆楚文庫》。

《荆楚文庫》以“搶救、保護、整理、出版”湖北文獻為宗旨，分三編集藏。

甲、文獻編。收錄歷代鄂籍人士著述，長期寓居湖北人士著述，省外人士探究湖北著述。包括傳世文獻、出土文獻和民間文獻。

乙、方志編。收錄歷代省志、府縣志。

丙、研究編。收錄今人研究評述荆楚人物、史地、風物的學術著作和工具書及圖冊。

文獻編、方志編錄籍以 1949 年為下限。

研究編簡體橫排，文獻編繁體橫排，方志編影印或點校出版。

《荆楚文庫》編纂出版委員會

2015 年 11 月

# 凡 例

一、《秦簡牘合集》收錄歷年出土的秦簡牘 7 批，釋文注釋修訂本分 4 冊：睡虎地 11 號墓竹簡日書以外部分在第 1 冊，日書及 4 號墓木牘在第 2 冊；龍崗簡牘、周家臺簡牘、嶽山木牘在第 3 冊；放馬灘簡牘、郝家坪木牘在第 4 冊。

二、每批簡牘包含有發現、整理和資料發表情形的概述(內容比較複雜的部分另加說明)、釋文與注釋，並附有主要參考文獻。

三、釋文一般按內容分篇。簡牘原有篇名的，使用原篇名。原無篇名的，沿用整理者或研究者所擬篇名。原無篇名或原擬篇名不宜沿用的，據文意擬加。

四、一般沿用先前發表時的簡牘編號和基本順序。編連、綴合調整的意見，在相應注釋中說明。祇在有較大把握的場合，才對編連、綴合加以改動。改動後編號不變。

五、釋文一般用通行字寫出，不嚴格按簡文字形隸定。內容相接的簡文，釋文連寫。分段、分章者另起行。不連接和不能確定連接的簡文，釋文空一行書寫。

釋文中簡牘號加陰影表示。簡牘編號用阿拉伯數字表示。分欄用壹、貳、叁等表示，牘文中的分列用 I、II、III 等表示。原綴合竹簡需要析分者，析分後各片在原編號後加 A、B、C 等表示。

六、異體字、假借字隨文注出通行字，寫在( )號內。確認的錯字隨文注出正確字，寫在〈 〉號內。根據殘畫和文意可以確認的字寫在【 】號內。根據文意或他本可以確切補出的缺文，寫在〔 〕號內。筆畫不清或已殘去的字，用□號表示，一個“□”對應一個字。字數無法確認的，用……號表示。竹簡殘斷，用☐號表示。奪字或衍字，釋文照錄，而在

注釋中說明。原已削去的字，用“○”表示。

七、簡牘中提示分篇、分章、分條的墨點、墨團、墨塊照錄。其他符號一般不保留。合文和重文號一般直接析書。

八、注釋中，引述先前整理者的釋文、注釋，一般逕稱“原釋文”、“原注釋”或者“整理者”、“再整理者”，在不引起誤解的情形下，不標出作者、版本和頁碼。本次整理者的意見，在無先前意見時，逕直寫出；在有先前意見時，加“今按”表示。

九、注釋中的引述盡量簡明，一般擇要引述論點和主要論據。引述其他學者的表述，凡有明顯筆誤或者核對未精者，逕行改過。引述析出文獻時不標注頁碼。

十、“主要參考文獻”中各條文獻後附有簡稱。書中引述時逕用簡稱。



# 目次

龍崗秦墓簡牘 .....	1
概述 .....	3
一 竹簡 .....	7
殘片一 .....	109
殘片二 .....	114
二 木牘 .....	118
附錄一 簡號對照表之1(以《龍崗》編號為序) .....	126
附錄二 簡號對照表之2(以出土號為序) .....	145
主要參考文獻 .....	165
周家臺秦墓簡牘 .....	177
概述 .....	179
一 三十四年質日 .....	182
二 日書 .....	191
繫行 .....	194
戎磨日(一) .....	208
產子占 .....	210
吏 .....	211
五行 .....	213
孤虛(一) .....	214
戎磨日(二) .....	215
三十六年置居 .....	216
三十六年日 .....	219

三 病方及其他 .....	225
已腸辟 .....	226
溫病 .....	226
下氣 .....	227
癰病 .....	227
長髮 .....	228
去黑子方(一) .....	228
去黑子方(二) .....	229
人所恒吹者 .....	230
癢者 .....	231
治痿病 .....	231
已齩方(一) .....	232
已齩方(二) .....	233
已齩方(三) .....	233
病心者 .....	234
癰 .....	235
有子三月 .....	236
馬心 .....	237
先農 .....	237
種 .....	239
孤虛(二) .....	240
亡馬牛 .....	241
五勝 .....	241
令 .....	242
殘篇(一) .....	243
浴蠶 .....	244
墜困埵穴 .....	245
已鼠方 .....	246

肥牛 .....	246
殘篇(二) .....	246
瘡 .....	247
女子蚤 .....	247
殘篇(三) .....	249
四 二世元年日 .....	250
主要參考文獻 .....	253
<b>嶽山秦墓木牘 .....</b>	<b>261</b>
概述 .....	263
日書 .....	265
六事日 .....	266
七畜日 .....	267
殺日 .....	270
刺 .....	271
祠日 .....	272
衣 .....	273
五服忌 .....	274
報日 .....	275
生子 .....	276
歸行 .....	276
殘篇(一) .....	277
五種忌 .....	277
殘篇(二) .....	278
主要參考文獻 .....	279
<b>後記 .....</b>	<b>281</b>

## 概 述

龍崗秦墓位於湖北省襄陽城東南部，是一處地勢平坦的丘陵。它西位於城隍湖北部的龍虎地墓地相對應，北距地王城遺址約450米，西南與珍珠坡墓地相連。1989年年底，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孝感地區博物館、襄陽縣博物館配合工程建設，在這裏發掘了9座秦墓，其中有6座是出土簡牘。

龍崗秦墓(1)是一座長方形土坑墓，不見下葬穴，隨葬陶器土均有竹簡出土。

# 龍崗秦墓簡牘

龍崗秦墓(1)出土竹簡是一批小冊，長方形，內有竹簡及篋竹木漆，大多殘斷散亂。簡牘清理編號293個(其中含殘簡10個)中，內容可考者，均為法律條文。未編上版，出自墓主隨葬，內容是司法文書。

《整理者(1994, 126-131頁)認為，從簡文內容看，此墓屬秦代，年代下限絕不晚於西漢。簡文涉及“對質”“斷于地”“百死”，有不少關於贓盜質理的法律，並有“說皇帝而行及會葬死”的內容。對照《史記·秦始皇本紀》有關記載，可見龍崗秦墓較龍虎地秦墓為晚，其中主要的法律條文行用於秦始皇二十七年(前220)至秦二世三年(前207)的14年間。墓葬年代與竹簡文書為晚，初步定為秦代末年。牛學勤(1997)指出，本簡“九月丙申”，不能確指是秦一年，秦始皇一以後，九月有丙申日的計有趙

① 龍崗秦墓(1994, 95-98頁)《竹簡出土書契與秦簡牘整理報告》，《簡牘學》1997, 34頁)稱“凡清理竹簡編號293個(出土簡283個)”。龍崗秦墓簡牘整理報告(1994, 4頁)稱“發掘工作人員清理編號293個出土簡(283個殘斷簡)”。詳見前注。



## 概 述

龍崗秦漢墓地位於雲夢縣城關東南郊，是一處地勢平坦的緩坡。它與位於城關西北郊的睡虎地墓地遙相對應，北距楚王城遺址約 450 米，西南與珍珠坡墓地相連。1989 年年底，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孝感地區博物館、雲夢縣博物館配合工程建設，在這裏發掘了 9 座秦漢墓，其中 6 號墓出土簡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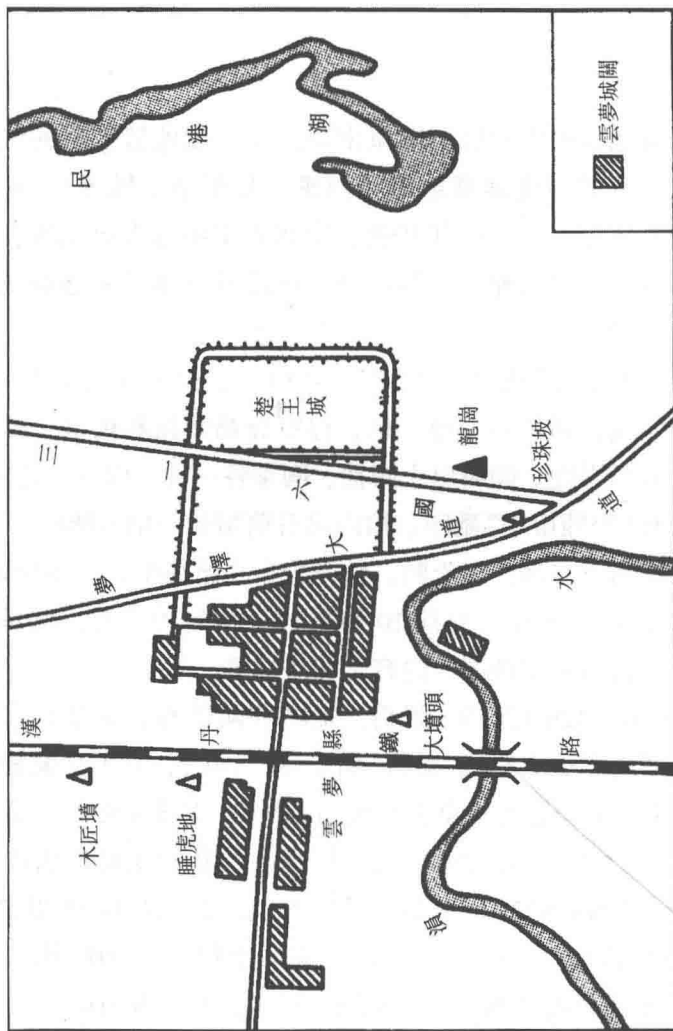
據整理者(1994, 87-92 頁; 1997, 5-10 頁)，龍崗 6 號墓是一座小型長方形土坑豎穴墓，葬具為一椁一棺，椁室分為頭箱和棺室。棺內骨架不見下肢骨，似為男性。頭箱出土陶瓮、陶釜各一件，以及幾件漆木器。兩件陶器上均有“安陸市亭”戳印。棺內出有簡牘和一副六博棋。

竹簡出於棺內下半部。出土時，竹簡分布在淤泥中，大多殘斷散亂。現場清理編號 293 個(其中含殘簡 10 個號)<sup>①</sup>。內容可考者，均為法律條文。木牘 1 枚，出自墓主腰部，內容是司法文書。

整理者(1994, 120-121 頁)認為：從隨葬陶器看，此墓屬秦代，年代下限到不了西漢。簡文屢見“黔首”而不見“百姓”，有不少關於馳道管理的律文，並有“從皇帝而行及舍禁苑”的內容。聯繫《史記·秦始皇本紀》有關記載，可見龍崗簡較睡虎地秦簡為晚，其中主要的法律條文行用於秦始皇二十七年(前 220)至秦二世三年(前 207)的 14 年間。墓葬年代自比律文頒布為晚，初步定為秦代末年。李學勤(1997)指出：木牘“九月丙申”，不能確指是哪一年。秦統一以後，九月有丙申日的計有始

---

<sup>①</sup> 據整理者(1994, 95-98 頁)“竹簡出土登記與考釋編號對照表”。整理者(1997, 11 頁)稱“現場清理時編為 283 個出土登記號”，應未計殘簡編號。再整理者(2001, 4 頁)稱“現場工作人員將其編成 293 個出土號與 10 個殘片號”，恐未確。



雲夢龍崗墓地位示意圖  
(據再整理者, 10頁)

皇二十九年、三十二年、三十三年、三十五年、三十六年及三十七年，還有二世二年。二世二年九月戰事正酣，秦地方政府恐未必有平反冤獄的時暇，木牘所記恐怕應是始皇時的事情，或者年代更早亦未可知。再整理者(2001, 7-9 頁)認為：由於法律具有相對的穩定性，不好將龍崗簡律文的上限定死，但將其下限定在秦二世三年，應大致正確。木牘日期沒有年份，乃是由於秦末戰亂。根據張培瑜《中國先秦史曆表》，將簡文“九月丙申”置於秦末漢初曆表中對比，相適合者有秦始皇三十七年、二世二年，漢高祖三年、六年、七年。牘文“九月丙申”，可能是秦二世二年或漢高祖三年，後者的可能性似應更大。今按：比照秦漢《奏讞書》所載案例，本件木牘或許原是一樁完整案卷的一部分。其前尚有一枚或更多枚木牘，記有初次審判和乞鞠等內容，因未隨葬或隨葬後損毀而未能看到。果若如此，其中應有紀年。而這件木牘未紀年乃是承前省略。因未見紀年而推定為戰亂之時，理據恐有欠充分。整理者、李學勤關於年代的推斷，應該更為可信。

關於墓主身份，整理者(1994, 120 頁)聯繫牘文認為是受過刑刑的刑徒。後(1997, 48 頁)採信劉國勝說，認為墓主辟死生前曾被誤判有罪為城旦，後免為庶人，被安排在禁苑為隱官。此墓為庶人墓葬。李學勤(1997)則指出：木牘所記是一條案例，有關人物的真名都隱去了，所以和6號墓的墓主沒有關係<sup>①</sup>。再整理者(2001, 7 頁)認為：較大的可能是，墓主應當就是牘文中所說的辟死。他大概原本就是從事司法事務的小吏，被治罪成為刑徒，後可能又從事雲夢禁苑的管理工作，墓中寫有法律令文的竹簡正是他日常所用之物。今按：木牘或是奏讞書一類文獻(詳看木牘釋文與注釋說明)。在這種情形下，墓主以律令與奏讞書隨葬，更像是一位參與司法的低級吏員。

1994 年，合作發掘的三個單位首次公布這批簡牘的全部圖版及初步

<sup>①</sup> 李先生將辟字釋為“碎”，讀為“愆”。以為“愆死”猶云罪死，是隱去姓名。



整理的釋文、注釋，執筆者是劉信芳先生和梁柱先生<sup>①</sup>。其後，兩位先生對簡牘進一步研核，並參考其他學者的意見，於1997年出版《雲夢龍崗秦簡》(以下簡稱《雲夢》)一書，釋文、注釋均有改善，圖版也較為優良，並附有竹簡摹本<sup>②</sup>。1995年至1997年，由中國文物研究所(現為“中國文化遺產研究院”)胡平生先生主持，湖北省考古所李天虹、劉國勝兩位先生參與，對龍崗秦簡牘再次進行整理。整理成果《龍崗秦簡》(以下簡稱《龍崗》)於2001年出版<sup>③</sup>。這次整理時借助復旦大學文博學院研製的“紅外線讀簡儀”通讀簡文，解決了一些簡文的釋讀問題。在竹簡綴合上，也取得較大突破。在簡序編排上，與原整理者有很大不同。還重新製作了簡牘摹本。

由於出土時竹簡保存狀況不好，《雲夢》、《龍崗》所公布的圖版(兩書所用照片的底版相同)文字多有不清晰者；尤其《龍崗》一書，雖然後出，但是圖版墨色較重，部分字迹因而顯得模糊，反不如《雲夢》圖版清晰。這在一定程度上制約了相關研究。

2009年，在湖北省博物館、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的支持下，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主持的教育部哲學社會科學研究重大課題攻關項目“秦簡牘的綜合整理與研究”課題組，利用芝加哥大學顧立雅中國古文字研究中心提供的紅外數字相機，對收藏於湖北省博物館的龍崗秦簡牘進行觀察和拍攝。總體來說，在字迹的清晰度上，此次攝取的紅外影像往往優於先前的常規照片，某些在常規照片上模糊甚至看不到的文字，在紅外照片中得以比較清晰地呈現。不過由於出土時間長，簡牘經過脫水處理，現存部分簡的形狀發生改變，一些墨迹有脫落，紅外照片也存在局限。

本次龍崗秦簡牘的整理工作，是由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和湖北省博物館、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合作進行的。

① 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孝感地區博物館、雲夢縣博物館：《雲夢龍崗6號秦墓及出土簡牘》，《考古學集刊》第8集，科學出版社1994年版。

② 劉信芳、梁柱：《雲夢龍崗秦簡》，科學出版社1997年版。據該書“後記”，簡牘釋文與考釋主要由劉信芳先生完成。

③ 中國文物研究所、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龍崗秦簡》，中華書局2001年版。